106 年（1 至 12 月）工作計畫

法務部矯正署彰化監獄

中華民國 106 年 03 月 01 日

目　錄

壹、工作計畫提要……P2

貳、工作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P3

叁、工作計畫內容……P4

壹、工作計畫提要

本監106年度工作計畫依據法務部年度施政計畫及法務部矯正署重要指示，並參酌本監業務需要，配合核定預算額度而編訂，其要點及重要計畫目標如次：

一、　加強行政革新，推行六減運動及強化管制考核，提高行政效率。

二、　加強為民服務工作，提升整體服務效能及親民形象。

三、　強化內部控制教育訓練，健全內部控制制度，降低風險發生。

四、　加強人事管理，厲行考核獎懲，維護司法優良風氣。

五、　加強會計管理，健全現金及財務管理制度。

六、　加強統計管理，強化資訊業務與資通安全。

七、　加強政風查察，加強預防貪瀆不法，落實財產申報。

八、　加強調查分類功能，落實矯正與更生保護業務之銜接。

九、　善用社會資源，加強辦理教誨教育與文康活動。

十、　強化受刑人家庭支持系統，連結收容人與家庭之間親情。

十一、落實訓用合一，展現「一監所一特色」，行銷矯正成效。

十二、積極辦理收容人就業媒合，做好出監人就業無縫接軌。

十三、加強疾病預防與治療，做好衛生保健工作。

十四、加強戒護管理，提升機關應變能力，防範意外事故發生。

十五、加強財產管理，改善並精進受刑人給養。

十六、改善受刑人生活設施，提升收容人居住品質。

貳、工作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法務部矯正署彰化監獄 106 年度工作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類	項	預算來源及金額 法務部(矯正署)預算 (單位：新台幣仟元)	備　考
壹、一般行政	一、監獄行政管理	9,616 千元	
	二、人事管理	216,925 千元	
貳、行刑業務	一、調查分類	80 千元	
	二、教化	2,585 千元	
	三、作業	50 千元	
	四、衛生	1,787 千元	含設備及投資 225 千元
	五、戒護	3,548 千元	含設備及投資 594 千元
	六、總務	1,253 千元	設備及投資 1,253 千元
參、政風業務	政風	由業務費勻支	
合　　計		235,844 千元	

叁、工作計畫內容

法務部矯正署彰化監獄106年度（1月至12月）工作計畫目次表		
類	項　　目	頁數
壹、一般行政	**一、監獄行政管理**	第7頁
	(一)加強業務協調聯繫	第7頁
	(二)加強分層負責	第7頁
	(三)推行工作簡化	第7頁
	(四)加強為民服務	第8頁
	(五)加強管制考核	第9頁
	(六)強化內部控制教育訓練	第10頁
	(七)加強兩公約宣導	第10頁
	二、人事管理	第11頁
	(一)採行人性化管理	第11頁
	(二)落實獎懲及考核	第11頁
	(三)配合推動核心價值及人文素養	第12頁
	(四)繼續推行員工協助方案	第12頁
	三、會計管理	第12頁
	四、統計管理	第14頁
	(一)統計業務	第14頁
	(二)推動資訊業務及資通安全管理事項	第15頁
	(三)本監全球資訊網維護事宜	第15頁
貳、行刑業務	**一、調查分類**	第16頁
	(一)辦理收容人入監講習	第16頁
	(二)實施入監調查	第16頁
	(三)實施心理測驗	第17頁
	(四)收容人未成年子女照顧協助需求	第17頁
	(五)確實研擬收容人處遇	第18頁
	(六)更生保護業務	第18頁

	(七)辦理就業博覽會 提供新生再造機會	第 19 頁
	二、教化	第 20 頁
	(一)加強教誨教育工作	第 20 頁
	(二)加強文康活動	第 29 頁
	(三)審慎辦理收容人累進處遇及假釋	第 31 頁
	(四)落實青年受刑人處遇課程	第 31 頁
	三、作業	第 32 頁
	(一)辦理收容人技能訓練及日間外出接受職業訓練	第 32 頁
	(二)加強推展自營作業	第 33 頁
	(三)加強委託加工作業及作業管理	第 34 頁
	四、衛生	第 35 頁
	(一)加強疾病防治工作	第 35 頁
	(二)加強環境衛生及膳食衛生	第 37 頁
	(三)加強一般疾病治療	第 38 頁
	(四)加強精神病、愛滋病犯之照顧	第 40 頁
	(五)加強肺結核病犯之照護	第 40 頁
	五、戒護	第 41 頁
	(一)加強戒護管理措施	第 41 頁
	(二)持續推行戒護區淨化專案	第 46 頁
	(三)落實管理人員常年教育訓練	第 48 頁
	(四)充實安全設施及裝備，並落實訓練及檢查工作	第 49 頁
	(五)增強應變能力	第 50 頁
	(六)實施收容人分類處遇	第 51 頁
	(七)加強愛滋病收容人之管理及照護	第 51 頁
	(八)持續提升戒菸成效	第 52 頁
	(九)改善收容人生活設施	第 55 頁

	六、總務	第 55 頁
	(一)對名籍業務時效之要求	第 55 頁
	(二)促請收容人聲請易科罰金	第 56 頁
	(三)慎密名籍及保管管理工作	第 57 頁
	(四)健保業務清查及扣款工作	第 58 頁
	(五)加強財產及宿舍管理	第 59 頁
	(六)改善收容人給養	第 60 頁
	(七)推動公文電子化	第 63 頁
	(八)賡續推動採購電子領標並確實辦理採購業務	第 64 頁
	(九)強化檔案管理效能	第 64 頁
參、政風業務	**一、政風**	第 65 頁
	(一)加強預防貪瀆不法	第 65 頁
	(二)積極發掘貪瀆不法	第 68 頁
	(三)維護公務機密與機關安全	第 69 頁

法務部矯正署彰化監獄106年(1至12月)工作計畫						
計畫名稱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及金額 (單位:千元)	備考
類	項	目				
壹、一般行政	一、監獄行政管理	(一)加強業務協調聯繫	強化協調督導功能，提高行政效率。	(1)平時加強業務單位間橫向聯繫與協調，就有關業務不斷檢討改進，提高行政效率。 (2)列管業務依時程定期追蹤辦理，及民眾之陳情案件以隨到隨辦為原則，以落實督導執行。	**9,616千元**	
		(二)加強分層負責	各科室均依分層負責明細表職責劃分，貫徹分層負責制度。	(1)依分層負責明細表據以貫徹執行。 (2)根據實際情況檢討修正分層負責明細表。		
		(三)推行工作簡化	1.推動標準作業程序。	(1) 依編訂「彰化監獄業務指南」之標準化作業程序，作為執行時參照標準，有效提昇同仁風險管理意識與專業能力，並可快速累積經驗和知能，減少錯誤、降低損害、提升行政效能。 (2)定期檢討，透過不斷地檢討與修正，持續精簡業務流程，俾使內容更趨嚴謹正確並具高度參考價值。		
			2.推行工作簡化，講求工作技術，縮短作業流程及處理時	(1)簡化工作表格及手續。 (2)公文處理依分層負責明細表辦理，致力精簡。 (3)公文依法務部公文線上簽核		

計畫名稱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及金額（單位：千元）	備考
類	項	目				
			限。	系統處理並視需要輔以電子郵件、傳真機、影印機及電腦處理，以提升作業效能。 (4)落實「減事」、「減文」、「減章」、「減會」、「減話」及「減寫」等六減運動，以提升效率。		
		(四)加強為民服務	1.辦理接見業務	(1)選派精明幹練熱心之職員擔任櫃台服務工作，答覆家屬查詢事項，及導引民眾與代填各項書表。 (2)繼續辦理電話接見、遠距接見及申請預約接見業務。 (3)收容人禁止接見或移監立即通知其家屬，以免徒勞往返。		
			2.加強推行服務禮貌運動。	(1)利用各項集會，灌輸同仁為民服務觀念。 (2)加強同仁服務態度之抽測與考核，建立機關形象。 (3)依「法務部及所屬各機關推行電話禮貌實施要點」規定辦理。		
			3.落實為民服務工作，提升服務品質。	依行政院函頒「政府服務躍升方案」，訂定 106 年度服務躍升執行計畫，並於每半年提報執行成果報告。		
			4.繼續辦理開放參觀業務。	(1)邀請企業團體、機關學校、公益團體、媒體及收容人家屬參觀。 (2)訂定每月第四個星期一辦理		

計畫名稱 類	項	目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及金額(單位:千元)	備考
				開放參觀業務。		
			5.意見溝通。	(1)候見室設置署長信箱、民眾意見箱、服務專線，廣開建言管道。 (2)重視民眾陳情案件，無論大小陳情案件，均以審慎態度妥善處理，秉持「廉正、忠誠、專業、效能、關懷」服務之理念，以提高服務品質與專業性。		
			6.擴大敦親睦鄰。	(1)為鼓勵二林鎮所有國小學童及二林鄰近三所國中、二所高中學生敦品勵學，設置獎助學金提供申請。 (2)每月至少一次派遣社區服務隊，定期清掃本監外圍之縣道143及127號，以維護地方環境清潔。 (3)不定期至新寶教會關懷弱勢孩童及獨居老人關懷送暖活動，提升敦親睦鄰成效。		
			7.改善接見室環境，以臻更完備	賡續改善接見室申辦環境，朝向更人性化之申辦端，拉近申辦民眾之距離，以提升服務品質。		
		(五)加強管考追	1.切實執行公文稽催，加強公文處理時效。	(1)運用公文管理系統之稽催統計作業，製作公文時效統計表，嚴密追蹤公文處理過程，以掌握各科室公文處理情形，俾提高公文處理時效。 (2)將105年度業務評比須改善		

法務部矯正署彰化監獄106年(1至12月)工作計畫						
計畫名稱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及金額 (單位:千元)	備考
類	項	目				
		蹤		項目不定期檢視追蹤，以防止類似情事發生。		
			2.落實辦理法規異動確認及通報作業。	對於本監增修訂之行政規則，確實依規定辦理確認通報作業。		
			3.建立國家賠償案件管理考核機制。	對於國家賠償案件，除依相關規定辦理外，並建置管理考核系統，於事後檢核缺失，以降低事件發生率。		
		(六)強化內部控制教育訓練	建立同仁內部控制之觀念，以減少風險發生。	(1)賡續向同仁宣導內部控制之重要性，以提升整體施政效能。 (2)召集各業務科室同仁，研討評估職掌業務之風險性，明定各業務之標準作業流程與督導機制，強化同仁內部控制觀念，降低因人為疏失而產生之風險。 (3)適時利用各種集會，對同仁施以內部控制觀念之教育訓練。 (4)依政府內部控制監督作業要點規定，年度至少辦理一次自行評估及內部稽核，以確保內控持續有效運作。		
		(七)加強兩公	落實兩公約之實施與宣導	(1)敦聘專家學者蒞監專題演講，向同仁及收容人宣導兩公約，以維護收容人之人權。每年至少實施乙次。 (2)利用常年教育或各項集會向		

法務部矯正署彰化監獄106年(1至12月)工作計畫						
計畫名稱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及金額 (單位:千元)	備考
類	項	目				
		約宣導		同仁廣為宣導。		
	二、人事管理	(一)推行人性化管理制度	以人性化管理為目標，實施彈性上下班制度，使每位同仁能夠恪遵勤惰規定，共同維護機關應有紀律。	(1)持續推行彈性上下班，以電子刷卡系統替代舊式人工簽到退方式，確實控管員工出勤狀況,健全差假管理制度。 (2)指派專人負責勤惰控管及差勤作業系統維護工作，逐日檢視同仁上下班及刷卡情況，如有出現異常個案，隨時進行瞭解及督促改進，並每月至少二次以上之不定時查勤，藉以強化人事紀律。 (3)要求每位同仁謹守公務規則，辦公時間內一律不得擅離職守，亦不得任意上網進行個人通訊或網站瀏覽，如遇公務指派或私事需求，必須於辦公時間外出，均須依照規定辦妥差假手續。	**216,925千元**	
		(二)落實獎懲及考核	同仁如有功過，務必即獎即懲；嚴格平時考核作業，追求績效管理目標。	(1) 依照分層負責暨平時考核要點相關規定，責請各單位主管落實對屬員勤惰控管要求，據以列入平時功過紀錄，作為年終考績之評核依據。 (2)授權各單位主管，確實做好平時考核工作，遇有優劣事蹟或特殊表現時應逐一詳載，隨時提報考績委員會予以即獎即懲，達到獎優汰劣		

法務部矯正署彰化監獄106年(1至12月)工作計畫						
計畫名稱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及金額 (單位:千元)	備考
類	項	目				
				之目標，藉此激發同仁達到績效管理之目標。		
		(三)配合推動核心價值及人文素養	配合人事總處積極推動核心價值，以廉正、專業、效能及關懷為依歸；有效提升人文素養，培養公務人員創意及想像力。	(1)自行辦理或推薦同仁參加公務人力發展中心及其他學習機構所開辦各類相關學習課程，藉此內化正確核心概念，重新塑造公務人員「廉正、專業、效能及關懷」等四大核心價值。 (2)辦理文康旅遊，藉由團體名義參訪各地區、各類型文化機構，同時鼓勵同仁多多接觸藝文活動及有益身心書刊，藉此全面提升公務人員人文素養，進而培養公務人員創意及想像力。 (3)配合行政院訂頒106年度政策性訓練課程，辦理性別主流化、環境教育、廉政倫理、國際人權公約等訓練。		
		(四)繼續推行員工協助方案	藉由人性化管理及關懷方式，推行各項相關福利措施，建立完善員工協助機制。	(1)組成機關內部員工協助小組，有效建立員工溝通管道。 (2)積極爭取社會資源，提供同仁有關醫療、法律扶助、子女托育等各類優惠及全面性協助方案。 (3)於機關同仁遇有個人感情或身心問題、工作或生活上瓶頸、家庭或親子間關係等各方面困難時，藉由機關內部員工協助機制，同時運用各項社會資源，介入個案予以		

法務部矯正署彰化監獄106年(1至12月)工作計畫

計畫名稱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及金額（單位：千元）	備考
類	項	目				
				關懷、輔導或協助。		
	三、會計管理	(一)歲計會計業務	編製107年度概（預）算。	依照中央政府總預算編製作業手冊編製107年度歲入歲出分概（預）算報署彙編。		
			編製107年度作業基金附屬單位預算。	依據中央政府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編製作業手冊編製107年度作業基金附屬單位分預算報部彙編。		
			監辦業務	依照政府採購法及機關主(會)計及有關單位會同監辦採購辦法規定，會同監辦本機關採購之開標、比價、議價、決標及驗收事宜。		
			執行政府會計程序。	分配預算、預算控制、原始憑證審核、傳票及付款憑單編製、會計帳簿登錄、按月編送各類會計報告報核、編製半年結算報告。		
			執行內部審核，健全現金及財務管理機制	依據會計法及內部審核處理準則相關規定分項實施，加強機關現金及財物抽查。		
			編製105年度決算。	依照中央政府105年度總決算編製要點編製105年度單位分決算報署彙編。		
			編製105年度作業基金附屬單位決算。	依據中央政府105年度總決算附屬單位決算編製要點編製105年度作業基金附屬單位分決算報部彙編。		

法務部矯正署彰化監獄106年(1至12月)工作計畫

計畫名稱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及金額（單位：千元）	備考
類	項	目				
	四、統計管理	(一)統計業務	1.建置獄政系統統計個案資料。	依照「法務部及所屬機關辦理統計事務應行注意事項」規定，詳實蒐集全監收容人犯罪等有關資料，建置於獄政系統，充實個案資料並提升收容人出入監、更刑等各項基本資料之正確度，以增加獄政系統資料庫之完備性；適時提供機關首長及業務單位參用。		
			2.編製公務統計報表	依照「公務統計方案」相關規定，利用獄政系統各子系統資料，編製本機關月報、半年報、年報等公務統計報表，並按規定日期陳報上級機關，俾以彙編全國相關報表		
			3.撰研統計分析	配合上級機關推動「自力創建法務矯正統計自動分析平臺」測試運用及因應本機關業務需要，撰寫統計分析，編製每月統計輯要，提供機關業務改進及決策之參考。		
			4.辦理統計調查	配合上級規劃辦理之調查及業務需要之統計調查。		
			5.定期發布統計資料	除每日將在監人數登載於本監網站外，並隨時上網更新統計園地收容情形及業務成效之統計資料，以落實行政資訊公開及便利各界參考。		
		(二)	推動資訊業務，	依「法務部及所屬機關資訊安全		

計畫名稱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及金額(單位:千元)	備考
類	項	目				
		推動資訊業務及資通安全管理事項	落實資訊安全作業	管理計畫」及「法務部及所屬機關資通安全事件緊急應變計畫暨作業處理程序」等相關規定辦理以下事宜： (1)切實遵照「法務部及所屬機關網路使用管理要點」辦理。 (2)加強宣導資安觀念並落實「資安事件危機處理具體執行方案」。 (3)維護各應用系統正常運作及程式與資料庫備援作業。 (4)維護管理電腦硬體及網路事宜。 (5)切實執行作業系統漏洞修補。 (6)定期辦理相關應用系統資料庫備援訓練，並依規定每年至少辦理一次資訊災變回復演練並做成紀錄，以提升對資訊業務應變能力及維護各項作業系統運作正常。 (7)辦理資訊安全教育訓練暨內部資訊安全稽核，以確保符合資訊安全規範。 (8)依規定每月辦理網路資料查詢紀錄之抽核工作，使同仁正確地使用機敏性資料。 (9)配合法務部推動新獄政系統。		
		(三)本監全球資訊	加強本監全球資訊網管理與維護	(1)統籌維護本監全球資訊網，定期瀏覽網頁內容並隨時更新，使本監網頁符合正確性、豐富性、即時性之要求，以利民眾查閱。 (2)隨時配合法務部更新網頁格		

法務部矯正署彰化監獄106年(1至12月)工作計畫

計畫名稱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及金額 (單位:千元)	備考
類	項	目				
		網維護事宜		式及相關設計。 (3)加強訓練機關內各單位網頁負責人之資訊技能，期使本監網頁更豐富活潑，以吸引更多民眾瀏覽。 (4)配合法務部辦理本監網頁分類檢索。 (5)依據行政院研考會訂定之無障礙標準，不定期檢測及修正本監網頁。		
貳、行刑業務	一、調查分類	(一)辦理收容人入監講習	對新入監之收容人實施入監講習,其目的在使其明瞭行刑之旨意、在監應遵守與應注意事項及行刑累進處遇相關規定,以能安心服刑，改過遷善。	每週辦理一次新收收容人入監講習,除發給入監須知及更生保護手冊供其研讀並派員講解,使其了解在監執行等有關一切事項,並依本監訂定之收容人生活手冊管理要點落實辦理。	**80千元**	
		(二)實施入監調查	確實做好直接、間接調查工作,以充實收容人個案資料內容,建立完整檔案,以供擬訂個別處遇計畫之參考。	(1)直接調查以平和、自然之會談方式進行，使收容人在心理上無恐懼感，並吐露實情，而獲得詳實資料。 (2)新入監收容人之間接調查表均函請其家屬及所屬警察機關填覆，若有地址遷移不明或逾期未復者，查明原因後，再函查催。 (3)新收入監者，利用法務部查詢系統，查詢其前科資料，以為犯次之研判及處遇之參		

法務部矯正署彰化監獄106年(1至12月)工作計畫						
計畫名稱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及金額(單位:千元)	備考
類	項	目				
				考。 (4)間接與直接調查所得資料均詳加核對，以求資料之準確性。 (5)辦理新收收容人於入監3日內拍攝理髮前或後之正面及側面數位相片，另在監收容人每年度均各拍攝理髮前、後之正面及側面數位相片。		
		(三)實施心理測驗	確實辦理各項心理測驗,依照標準化程序施測,以取得有效之資料,做為個別處遇之參考。	(1)對新入監之收容人於入監講習後實施心理測驗。 (2)心理測驗場所力求環境優良、設備完善，以提高測驗效果。 (3)加強智力、性向、人格等項之文字與非文字測驗，以期了解收容人身心狀況，作為管教之處遇參考。		
		(四)收容人未成年子女照顧協助需求	對新入監之收容人及在監收容期間之收容人每月定期實施「未成年子女照顧協助需求宣導及調查」。 依所建立完整	(1)新入監之收容人於新收調查期間實施「未成年子女照顧協助需求宣導及調查」。 (2)在監收容期間之收容人每月皆定期實施「未成年子女照顧協助需求宣導及調查」。 (3)每月將調查結果，於次月10日前函報矯正署，並於獄政系統登錄後上傳。		

法務部矯正署彰化監獄106年(1至12月)工作計畫						
計畫名稱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及金額 (單位:千元)	備考
類	項	目				
		(五)確實研擬收容人處遇	的受刑人個案資料,加以分析研判及複查,以便於達到個別處遇之要求。	(1)收容人個案資料力求完善,遇有特殊資料,隨時提供各管教人員予以專案研討分析,以作為管教上之依據,使管教工作能達到個別之需要。 (2)每週召開接收小組會議,研擬新收收容人初步處遇。 (3)定期實施複查,發現有不適現況收容人,即依程序陳核後提調查分類委員會議決予以變更處遇,每週並召開調查分類委員會議,切實審核收容人處遇,使其受適當處遇,助其改悔向上。 (4)切實審核遴調監外作業及專業單位收容人之資格,以維戒護安全。 (5)對於觸犯家暴法之收容人,於新收之初即對於其可供行刑參考事項詳加詢問,作成紀錄,以為日後教誨輔導評估之參考;於處遇對象期滿或假釋前,提供其在監相關資料予其所屬地區社會局人員或觀護人,以利繼續加強對其家庭之追蹤輔導。		
		(六)更生保護業	1.辦理收容人釋放前之覆查,針對收容人個別需要加以輔導。 2.加強宣導更生保護,給予	(1)對於將出監之收容人,於釋放前,先給予出監前之調查,如確有需要接受更生保護或其他輔導者,於出獄時予以個別輔導及解說,並發給更生保護生活手冊,以利		

法務部矯正署彰化監獄106年(1至12月)工作計畫						
計畫名稱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及金額 (單位:千元)	備考
類	項	目				
		務	適當的保護及輔導，幫助出獄人自立更生，適應社會，並預防再犯。	其就近申請更生保護。 (2)出獄收容人需輔導保護者，即以更生保護通知書表，函請其戶籍所在地之更生保護分會，以便實施更生保護。 (3)利用集體教誨或每月定期更生保護宣導時，加強宣導各項更生保護措施，並指導收容人出監如何充分利用社會資源，以求順利謀生而免於再犯。 (4)每半年將取得職業證照之出監收容人就業情形調查結果送交作業科彙整報部。 (5)收容人出監，旅費不足者，即助其申請暫時保護，資助其返家旅費。 (6)罹精神病之收容人假釋或期滿出監前，均聯繫其家屬屆時來監領回，若家屬不克前來者，則派車護送其返家。 (7)為使收容人更瞭解更生保護業務，洽請台灣更生保護會彰化分會派員每月入監二次宣導更生保護業務。 (8)加強收容人出監前更生輔導工作，於其出監前三個月，將名冊函送更生保護會彰化分會，俾安排派員來監實施輔導。 (9)函請彰化縣觀護志工協進會派觀護志工入監實施認輔，落實「矯正」與「保護」二項業務之銜接，以提昇犯罪		

計畫名稱 類	計畫名稱 項	計畫名稱 目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及金額（單位：千元）	備考
				矯治功能，防止再犯。 (10)每月安排中彰投區就業服務中心派員入監，實施「希望列車—就業輔導」講座，加強灌輸正確求職、就業觀念。		
		(七)辦理就業博覽會，提供新生再造機會	積極邀集更多元的職業類別入監徵才，提供收容人更多就業類別的選擇，以提升媒合成功率	(1)結合企業、更生保護會及就業服務機關入監，提供即將出監收容人就業諮詢及媒合服務，建立收容人就業信心，協助收容人於出監前做好職涯規劃，得以迅速回歸社會，順利就業，重新生活。 (2)針對三個月內期滿、已核准假釋即將出監之收容人，集中宣導脫胎＆築夢多元就業媒合方案，鼓勵多參與媒合。有意願參加媒合者，安排廠商入監面對面訪談，媒合成功出監後，針對已出監者做後續追蹤就業情形。		
	二、教化	(一)加強教誨教育工作	1.個別教誨：善用諮商技巧，加強教誨、教育，強化認知、行為及敘事者輔導模式，使收容人改悔向上，並適應社會生	(1)依受刑人在監時程，分別辦理入監、在監（普通、特別教誨）及出監教誨。 (2)各教誨師對所轄受刑人多深入了解，給予必要之關懷，建立良好的諮商關係，再依個案之特性，施以適性之輔導。 (3)安排長刑期、家庭支持力低	2,585 千元	

計畫名稱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及金額(單位:千元)	備考
類	項	目				
			活。	或高度心理依賴等需加強關懷之個案，由較專業資深的教誨志工進行維持連續6次之個別輔導。 (4)各類心理病態或具自傷傾向等之特殊個案由教區教誨加強輔導頻率，必要時進行轉介，由心理師進行個別諮商，藉由深入了解個案之心理層面，協助其解決根本問題。相關資料，除設立專卷存放外，並複印提供管教小組參考		
			2.類別教誨： 針對各類別之收容人施以教誨，以認知、生命暨品格教育為基礎，並注重傳統文化道德之培養，改變收容人偏差行為，俾收潛移默化之功效。	(1)依調查分類結果及受刑人罪名、罪質與刑期，針對其特性，施予類別教誨。 (2)類別教誨之教材，取自中國淵遠流長之優良典籍，並以受教者能理解之語彙講解。 (3)適時播放以傳統文化道統為內涵之教育光碟，藉以薰冶受刑人舊習。 (4)於適當時間，集合監內同類之受刑人於教誨堂、教室或其他適當場所，由教誨師、社會賢達人士、專業志工及各大專院校相關人士實施教誨。		
			3.集體教誨(教育)： 加強集體教誨並延聘熱心教化之人	(1)排定年度集體教誨、教育日程表，以場舍為單位，除由教區教誨師及教區科員進行施教(生命、品格、法治、消費者保護法及菸害防治等)		

法務部矯正署彰化監獄106年(1至12月)工作計畫						
計畫名稱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及金額 (單位:千元)	備考
類	項	目				
			士來監實施專題演講。	外；並納入外界服務性社團以小故事或正向短片採互動式方式進行教誨，以增進多元教化。 (2)不定期敦請專家、學者蒞監專題演講，使受刑人在監服刑期間吸收新知，開闊胸襟，修身養性。		
			4.宗教宣導：積極延聘熱心之宗教人士及團體，加強宗教宣導，淨化收容人心靈，達其改悔向上之教化目的。	(1)繼續洽請各宗教團體之講師、牧師、法師及居士等蒞監實施宗教教育宣導，使受刑人心靈上能獲得適時的寄託及接受正向之信仰。 (2)繼續洽請各宗教團體及人士贈閱宗教刊物或教育光碟使受刑人透過閱讀及觀賞，以淨化其心靈、安撫性情、消除戾氣，啟發其善良本性。		
			5.志工輔導：結合社會的資源，聘請熱心教化工作之社會人士蒞監輔導。	(1)洽請社會各界學有專長及各大專院校中，具服務熱忱之個人或團體定期蒞監施予受刑人個別輔導或集體教誨，以淨化受刑人心性、啟發其良知良能。 (2)持續辦理教誨志工認輔，對於特殊個案，由經驗豐富的志工進行個輔，穩定其情緒，進而安心服刑。 (3)每年辦理2次志工組訓，期使與社會脈絡互動，學習新知,並增強其諮商輔導技巧。 (1)繼續推動「生命教育深耕計		

法務部矯正署彰化監獄106年(1至12月)工作計畫						
計畫名稱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及金額 (單位:千元)	備考
類	項	目				
			6.落實生命暨品格教育，提昇教化效益。	畫」,續依本監訂定之「生命教育實施計畫」及「品格教育實施計畫」辦理生命及品格教育課程。 (2)教誨師持續利用教誨時機進行生命與品格教育課程外，並邀請社會人士或團體蒞監演講或表演，以擴展多元施教內容之層面。 (3)結合年度文康活動辦理以生命及品格教育為主軸之項目，落實教育之具體成效。		
			7.強化藝術治療賡續辦理儒林學苑，提升教化成效	(1)續邀民間藝林達人蒞監，傳承技藝，並續邀請財團法人更生保護會彰化分會共同辦理學苑部份課程，以豐富學習所需資源，增進藝術治療效能。 (2)學苑課程以富有傳統民俗文化底蘊之藝術為主，西方現代藝術為輔，復依藝術外觀的媒介因素，區分為音樂與造形藝術團體二大類，並考量戒護、作業業務之衡平性，適時修訂計畫，調整課程內容。 (3)成果展現：學苑音樂藝術團體，除逢懇親、外界參訪時進行展演外，復依各樂團之特性與考量戒護人力因素，適時接受邀訪參與監外公演；造形藝術團體之各項作品，除於監內參訪路線、藝		

法務部矯正署彰化監獄106年(1至12月)工作計畫

計畫名稱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及金額 (單位:千元)	備考
類	項	目				
				文展覽室佈展外，並鼓勵學員積極參加外界辦理之各項競賽，讓社會各界見證矯正藝術處遇之成果外，更期許學苑的成員們在領受掌聲中重拾信心，建立自信，為自我人生價值重新定位，為未來開拓出無限的可能。 (5)監外演出活動，依規定擬訂實施計畫報署後辦理。		
			8.落實「監獄毒品犯戒治輔導計畫」	(1)續依計畫所訂毒品犯輔導策略辦理各項階段性之處遇。 (2)在監輔導部份，持續針對毒品犯開辦毒品班專業課程。 甲、大團體課程:延聘專業醫療院所醫師或專家學者施藥癮處遇、品格教育暨生命教育等基礎課程，每年辦理2期。 乙、小團體輔導課程,聘請署立彰化醫院心理師暨社工師針對高戒癮動機毒品犯進行專業團體活動，再增強其戒除毒癮之信念與自信。另開辦出監前衝刺班，針對即將出監前收容人協助其於出監前具備拒毒之信心與決心，並提供毒品為危害防制中心資訊、協助成員出監後面臨毒品誘惑之因應技巧。 丙、個別治療:經由深度會談引導個案覺察吸毒的內在動		

計畫名稱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及金額(單位:千元)	備考
類	項	目				
				機及情境壓力。教導個案復發情境與因應技巧，預防復發。 丁、續與「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無犯罪促進會」共同辦強化戒癮課程，由該會指派兩名指導員至本監開設輔導課程，分為4階段進行主要課程內容包括自我剖析(社會人格與反社會人格)、快樂之道、增進學習能力及溝通實務訓練等。期盼學員，透過自我之重新認知，懂得真正分辨出快樂之要素，進而運用有效的方法去學習新的事物及人際關係互動有效的溝通，提升戒毒之信念與決心。 (3)雞尾酒輔導方案：為廣泛進行毒品戒治宣導，對於未參加毒品班之毒品犯，安排戒毒成功人士現身說法，強化戒毒之信心，並引進多元社會資源、民間個人團體，透過更多樣的活動設計，啟迪毒癮收容人廣泛的社會興趣，減少毒品依賴，重建自信心與榮譽感。 (4)各項處遇課程均登載於獄政系統,俾利追蹤及成效評估。 (5)假釋核准者盡速將受刑人評估表、輔導資料表及再犯危險性評估表函送地檢署觀護人室以進行後續追蹤。		

法務部矯正署彰化監獄106年(1至12月)工作計畫						
計畫名稱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及金額 (單位:千元)	備考
類	項	目				
			9.酒駕犯戒治輔導計畫	(1)辦理家庭、生命、宗教、衛生與法治教育暨修復式司法等輔導課程，必要時視個案之需求，實施志工認輔，加強改變酒駕犯之內在認知，提升個案之戒治動機。 (2)各項教育或輔導措施由教誨師、心理師、護理師及教誨志工分別依其專業辦理。		
			10.性侵害、家暴收容人處遇	(1)依法務部矯正署103年04月10日法矯署醫字第10306000520號函指示，於103年7月1日起成立性侵家暴處遇專責監獄，並擬訂「妨害性自主罪與妨害風化罪受刑人處遇計畫」暨「家暴犯受刑人處遇計畫」,做為性侵及家暴犯處遇之依據。 (2)性侵及家暴犯入監依個案刑期及犯次區分為「預備團體」與「正式處遇」2階段。 A.預備團體:係進入正式處遇前1年之處遇。課程以大班授課，教授人際互動、兩性關係、生涯規劃、溝通技巧及自我覺察等基礎自我成長課程以為後續處遇作準備。 B.正式處遇:係出監前2年之處遇 (A)性侵害部份：召開篩選會議決定個案處遇類別，不須身心治療者由教區教誨師施以		

計畫名稱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及金額(單位:千元)	備考
類	項	目				
				「輔導教育」。須接受身心治療者先接受「初階課程」3個月，再由外聘治療師進行身心治療，以6個月為一期，期滿提「治療成效評估會議」評估是否通過治療，如未通過則繼續進行下一期身心治療；輔導教育以6個月為一期，期滿提「輔導成效評估會議」,評估個案再犯風險是否顯著降低、輔導是否已具成效，未通過繼續進行輔導。通過治療評估會議或輔導評估會議之收容人始得提報假釋；如個案之刑期屆滿前4個月仍未完成治療，經治療評估會議委員決議仍有再犯高風險者，即報該管地檢署聲請刑後強制治療。完成性侵處遇之受刑人在出監前仍須參加每3月一次之維持團體，以復習再犯預防技巧及提醒其避免再犯。 (B)家暴收容人依法務部98年12月31日法矯字第0980904210號函示，違反保護令罪者由教區教誨師施以至少8次認知輔導教育課程，觸犯家庭暴力罪者，除認知輔導教育課程外另須接受由外聘治療師進行至少16次，每次90分鐘心理社會治療。如係合併性侵案件		

法務部矯正署彰化監獄106年(1至12月)工作計畫						
計畫名稱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及金額 (單位:千元)	備考
類	項	目				
				則併入性侵犯處遇流程辦理。 (3)家暴犯假釋及期滿出獄者，由調查科檢送相關資料函知該管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人員及被害人；性侵害受刑人於假釋核准後或期滿出監前二個月，由教化科檢送加害人治療處遇相關資料，供各縣市政府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轉銜接受社區處遇。		
			11.強化受刑人家庭支持系統	(1)持續於春節、母親節及中秋節三大傳統節日前夕，洽請中華電信合辦電話孝親活動，並自行或邀請民間公益性社團共同辦理面對面懇親會，藉此加強收容人與家庭之間親情的連結與依附，進而使收容人服刑期間能安定身心，自我省思家庭之重要性，期能在更生後能成良民。 (2)老年受刑人給予參與懇親會，不予任何條件限制，藉由家人之親情撫慰，穩定其情緒，安心服刑。 (3)鼓勵符合條件之收容人申請與眷同住或親子家庭日活動，廣泛運用各項監內媒體管道(電視、文宣、刊物等)廣泛宣傳家庭支持方案相關政策予收容人及家屬。 (4)依據「106年度法務部矯正機		

計畫名稱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及金額(單位:千元)	備考
類	項	目				
				關受刑人子女就學補助預算編列數」,持續辦理在監執行收容人子女就學補助，減輕收容人子就學經濟負擔。 (5)結合中華民國白玫瑰社會關懷協會的「收容人家庭食物銀行服務計畫」及「收容人家庭支持服務方案」,提供收容人及其家庭更多的支持與服務，增強家庭功能。		
			12.落實教化指導委員會功能。	積極延聘熱心公益教化之社會專業相關人士5名，擔任本監教化指導委員，並每半年召集開會議1次，以提供建議及改進措施，俾利教化工作臻於完善。		
		(二)加強文康活動	1.擬定年度活動計畫，辦理各項競技活動，以鍛鍊收容人身體，使其體驗人際協調性，並培養遵守團體規範之精神。	(1)持續添購各項適宜安全性之運動器材，提供各場舍收容人例行性運動時間使用。 (2)持續開發創新文康方案，除延續多元化，提升適性教誨之效果外，並導入在地認同及傳統民俗教育，以生活化包裝美學教育，澆灌文藝沃土。		
			2.出版監內刊物之及辦理讀書會。	(1)精進本監「彰監園地」訊息傳達效果及可看性，導入資訊圖表，以期成為本監與收容人政令宣達之有效平台，此外增開漫畫專欄，擴大投稿範圍，提升收容人投稿意願，加強參與感。		

法務部矯正署彰化監獄106年(1至12月)工作計畫

計畫名稱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及金額 (單位:千元)	備考
類	項	目				
				(2)以工場為單位推動讀書會活動，由教誨師主持導讀各項勵志書籍或報章雜誌中之優質文章，透過內化省思後撰寫心得報告。另聘任外界專業讀書會人員蒞監，進行活動交流，及指導讀書會導讀，俾促使各單位之讀書會更為精進。		
			3.加強法律常識灌輸。	(1)各區教誨師、科員利用各類教誨時機，進行法治教育宣導。 (2)邀請法律扶助基金會律師蒞監講授法律相關基本知識，並接受收容人之法律諮詢。 (3)考量法律文義較為枯燥，為達到旨揭目標，擬結合適宜之文康類別，以較為活潑生動的方式讓收容人能主動參與，提升法律素養。		
			4.參與法務部矯正署舉辦收容人藝文競賽活動。	配合矯正署辦理受刑人藝文競賽活動，進行複賽及決賽相關事宜，以強化心靈改造工作，提升文化素養。		
			5.結合社會資源辦理收容人各項文康活動。	善用民間社團或接受緩起訴處分金補助之團體蒞監辦理各項文康活動，除和緩收容人服刑期間之情緒外，復增進收容人認同感與自信心，減低與社會之疏離感並從活動中建立正面之人生價值觀。		

法務部矯正署彰化監獄106年(1至12月)工作計畫						
計畫名稱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及金額 (單位:千元)	備考
類	項	目				
		(三)審慎辦理收容人累進處遇及假釋	1.依累進處遇由嚴而寬之精神，嚴密考核，以促使收容人改悔向上，適於社會生活。 2.依法定程序，審慎辦理收容人假釋業務。	參酌收容人刑期及在監表現，採取由嚴而寬方式辦理，從實辦理處遇，務求公正、公平、合理。每月召開累進處遇審查會議，審核收容人成績分數及級別。 (1)為使受刑人假釋案件之審查能更公平、公正及客觀，繼續延聘社會上之專家學者及其他公正人士計8名參與假釋審查委員會，共同參與假釋審查工作。 (2)實施假釋面談機制以補充書面審查資料之不足，以使各委員透過受刑人情感與言語表達，查悛悔真偽並使假釋審查更臻客觀、公正與公平。		
		(四)落實青年受刑人處遇課程	1.青年受刑人階段性處遇課程 2.空中大學	由各矯正機關遴選符合青年監獄收容人標準之青年受刑人移至本監後，安排階段性處遇課程，俾利推動青年受刑人教育及訓練，年度辦理第1及2階段處遇2至3次、第4階段辦理1至2次。 積極辦理空中大學台中指導中心於本監推廣之教育工作，招收有志向學之受刑人就讀與學習，安排各項課程及面授事宜，並實施各項考試。		

法務部矯正署彰化監獄106年(1至12月)工作計畫						
計畫名稱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及金額 (單位:千元)	備考
類	項	目				
			3.進修學校教育	(1)續與國立二林工商附設進修學校合辦，在本監設置分校，開辦商業經營科，持續依課程及進度實施各項考試，俾利青年受刑人能完成學業，順利取得學歷證明。每年5至8月辦理高一班招生事宜、5月並安排畢業收容人日間外出，參加全國四技二專考試。 (2)本監目前技能檢定計有「電腦硬體裝修」、「造園景觀」及「網頁設計」等三類，並由作業科開設專班課程培訓，如高商附設補校之學生有意願參加者，可於畢業後轉入技訓班再進修，並參加技能檢定考試，以強化其更生後之職涯規劃。		
			4.社區大學進修學分班	結合在地資源落實教誨教育工作，與二林及湖埔社區大學合作成立進修學分班，每學期各規劃2項學分進修課程，使教化邁入新希望工程，推展教化，創造新猷，並藉此提昇在監受刑人生活知能及人文素養。		
	三、作業	(一)辦理收容	積極辦理技能訓練，俾利收容人習得一技之長，並輔導其參加技能檢定，以取得	(1)持續辦理網頁設計、景觀設計施工及電腦硬體裝修等三職類技能訓練，並聘請鄰近職業學校教師及社會上專業人士協助教導收容人技能訓	**50千元**	

計畫名稱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及金額(單位:千元)	備考
類	項	目				
		人技能訓練及日間外出接受職業訓練	職業證照。另為使受刑人提早適應社會生活，縮短其與社會之隔閡，擬善用國內專業職業訓練機構之先進設備及師資，規劃辦理受刑人於日間外出接受職業訓練，以符合就業市場型態之需求，提升受刑人在職場上的競爭力。	練，以取得職業證照，俾利收容人出獄後之就業。 (2)持續開辦短期技訓類，氣球造型與行銷班、電銲與行銷班、園藝盆景班、花燈與行銷班、烘焙班、苦茶環保手工洗滌皂及咖啡調製班等。豐富收容人技能訓練多元性，使訓用合一，結訓後收容人能直接投入自營作業，發展富具矯正機關特色之作業產品。 (3)接洽有關單位提供職訓機會。本科洽詢協力廠商及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技能檢定中心提供收容人外出參加職訓機會。 (4)鼓勵收容人學習專業技能。於學成後讓承辦單位有意願於收容人出監後錄用結訓人員協助其就業，參訓收容人出監有意從事工作或創業。 (5)協助收容人取得相關證照。協助收容人於結訓後考取單一級技術士證照，其職類符合就業市場需求，其出監後有意從事相關工作，符合收容人就業需求。		
		(二)加強推展	結合技能訓練及加強自營作業產品之創新化、精緻化、量產化及推廣行銷。	(1)結合彰化更生保護分會及其他社會、機關團體，積極參與地方具特色之節慶及產業文化活動並推動網路行銷手法，以多元化方式拓展行銷		

計畫名稱 類	項	目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及金額（單位：千元）	備考
		自營作業		管道。 (2)提高本監儒林工坊產品之知名度，展現「一監所一特色」之活力，建立自有品牌，開創本監自營作業之品牌形象。 (3)加強食品科麵條行銷，推廣至全國各矯正機關，讓收容人食用美味可口之麵條及麵線。 (4)加強食品科苦茶油及麵線行銷，擴大外部供銷，提升本監自營作業之能見度及知名度。 (5)藝品科花燈製作再求精進，另建立本監花燈製作特色，提昇自營作業銷售績效。 (6)建立人才庫，於新收調查、才藝競賽、工場觀察中發掘特殊才藝收容人，集中至民俗技藝組，加強訓練以達技藝傳承目標。		
		(三)加強委託加工作業及作	定期邀請廠商及企業主參訪收容人之技能訓練、矯正教化情形，以提高委託加工合作之意願與信心。並持續嚴密作業管理及考核獎懲。	(1)於本監網站內宣導本監人力資源，吸引廠商來監委託合作承攬加工作業。 (2)設立富有技術性之作業科目供收容人學習，並由作業導師負責訓練事宜。 (3)嚴格管制工場服務員人數，以提高作業人力，增加生產效率。審慎訂定作業課程，做好各項作業進度及品質控制。		

法務部矯正署彰化監獄106年(1至12月)工作計畫						
計畫名稱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及金額 (單位:千元)	備考
類	項	目				
		業管理				
	四、衛生	(一)加強疾病防治工作	加強辦理衛生教育、收容人健康檢查及 HIV、梅毒血液篩檢並作肺結核病的胸部X光篩檢，確實做到預防重於治療之目的。	(1)機關嚴密監控群聚事件，遇有疑似或確診疫情，立即啟動各項防範措施，如疫情監視、感染控制、醫療照護及衛教宣導。 (2)訂定流感群聚及食物中毒之應變計畫於每年戒護應變演習時演練，儲備安全庫存醫藥器材。 (3)依法務部矯正署102年10月11日法矯署醫字第10206001590號函示，自103年起收容人胸部x光篩檢業務，由中區矯正機關採聯合招標方式辦理， (4)血液愛滋病及性傳染病篩檢等，對於異常或罹病個案進行通報列管並集中照護管理，安排專科醫師診療。 (5)辦理收容人入監、在監之健康檢查，發現罹有疾病或攜入醫師診斷證明者，經醫藥人員檢查後，登錄於獄政醫療系統病歷管理作業-病歷診療紀錄與健康維護查詢。 (6)二代健保遴選之合作醫院於醫療資訊系統的診療紀錄，每日上傳健保局之收容人就醫紀錄轉換介面匯入本監獄政醫療子系統，運用於門診	**1787千元** (含設備及投資225千元)	

法務部矯正署彰化監獄106年(1至12月)工作計畫						
計畫名稱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及金額 (單位:千元)	備考
類	項	目				
				醫療業務，提升醫療品質與效率，提供妥善醫療照護，維護收容人健康安全。 (7)對新收及在監收容人施以愛滋病及性傳染病梅毒血液篩檢：篩檢如呈愛滋病毒陽性反應，立即轉配專區療養，並由彰濱秀傳感染科醫療團隊來監施以疾病治療及生化血液各項抽血健檢追蹤。 (8)對肺結核、精神病、性病、一般染病、急症或慢性宿疾及特殊疾病之收容人等每日護理照護列案管理。 (9)定期對炊場、合作社、蕎麥班作業之收容人做A型肝炎及糞便痢疾等篩檢，以維護食品環境之安全衛生。 (10)依「戒護區淨化專案」實施嗎啡、安非他命尿液篩檢，新收收容人及借提返監收容人列為重點，對一般在監收容人則定期或隨機尿液篩檢辦理。 (11)對收容人傳染病篩檢及醫療，做隔離防範措施，以消除皮膚疾病疥瘡之群聚感染。 (12)同時監測各類疾病之防治，教導收容人衛生保健，遵守公共及個人衛生，養成良好生活習慣及自主健康管理知識。 (13)對在監收容人每季實施健		

法務部矯正署彰化監獄106年(1至12月)工作計畫						
計畫名稱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及金額 (單位:千元)	備考
類	項	目				
				康檢查及符合健保篩檢之健檢，以確實掌握收容人健康狀況，早期篩檢出潛在病因，以保障全監收容人健康。 (14)重視收容人生活起居環境清潔，全監每月定期消毒，以自我檢核防範措施來掌控監內人口密集監視作業安全。 (15)提升多元性醫療品質服務，自102年1月2日起收容人全面納入二代健保照護之醫療體系，不僅強化防疫體系以防治傳染病且增設診療空間軟硬體設施，新增牙科X光室等檢查設備，俾利看診時迅速診療，提升診療效率，以建構本監為一社區長期照護願景，提昇醫療水準及收容人健康照護。		
		(二)加強環境衛生及膳食衛生	加強全監環境衛生清潔之維護及檢查，改進收容人飲食營養衛生。	(1)行政區及監外周邊環境，指定外役清潔隊負責打掃清理，以保持環境整潔。 (2)戒護區則指定內清潔隊負責打掃清理，並定期做舍房內消毒及舍房周圍除蟲劑噴灑，以保持環境衛生整潔。 (3)膳食衛生項目包括從食物採購、驗收、設備維護、個人衛生、餐具衛生等，以建立自主檢查制度，來逐項改善及做教育訓練，教導工作人員如何自我檢查，養成良好		

計畫名稱 類	項	目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及金額（單位：千元）	備考
				衛生觀念；加強抽查食品新鮮及炊場工作人員之個人衛生，與衛生單位連繫定期稽查，以確保收容人之飲食衛生安全與營養。		
		(三)加強一般疾病治療	1.加強罹患一般疾病收容人之診療照顧，促其早日恢復健康。 2.整合醫療資源，做好醫療衛生保健業務。	(1)每週安排公醫醫師入監為收容人健康檢查並至場舍巡診。 (2)與本監收容人健保業務承作醫院（彰濱秀傳紀念醫院）協調於監內周一至周五上下午廣設神經科、精神科、胸腔內科、骨科、外科、皮膚科、家醫科等各科別健保門診，由醫師為收容人診療及衛教。目前監內開設心臟內科等專科門診計15科，每週開設診次達26診。 (3)收容人疾患無法於監內妥適治療者，依醫師囑咐安排戒護外醫以進一步檢診。因疾病治療需住院者，則入住承作醫院設置之專屬戒護病房。是類住院人員出院回監後，先安排於療養房觀察，確認病情穩定後再回復原場舍作業。 (4)急重病收容人於門診時間內隨時加診，視病情需求依醫囑指示轉入病舍觀察、轉診戒護外醫治療或保外就醫。 (5)為使罹患重病、年老、身心殘障等情況之收容人有適當		

法務部矯正署彰化監獄106年(1至12月)工作計畫						
計畫名稱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及金額(單位:千元)	備考
類	項	目				
				休養，經本監公醫醫師審慎評估收容人整體情況後，開具醫囑單行休養、和緩處遇等醫療作為。 (6)按監內收容人醫療需求現況由健保承作醫院彰濱秀傳醫療團隊配置不同專業性醫事人力入監診療，調整既有之運作方式建立作業程序，運用本監獄政醫療系統現有體系，銜接醫療高度專業體系，緊急醫療網、防疫網、照護體系、預防保健、衛生檢驗等，與衛生主管機關、醫療院所醫療資源接軌整合，健全本監醫療衛生業務。現聘特約家醫科醫師2名為公醫門診，每日皆有醫師入監，守護收容人健康之醫療照顧。 (7)與承作醫院彰濱秀傳醫療合作，於該團隊之醫院門診時，讓本監收容人優先看診，並設立專屬戒護病房，讓收容人得到完整的醫療照顧。 (8)執行衛生醫療專業時，明快回應與高效執行力，秉承團隊服務共創未來，從事醫療護理照護/藥物安全監視/疾病的預防/緊急醫療救護/建構長照願景等，來彰顯與傳遞公務倫理的核心價值與工作態度。		

法務部矯正署彰化監獄106年(1至12月)工作計畫

計畫名稱 類	項	目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及金額（單位：千元）	備考
		(四)加強精神病、愛滋病犯之照顧	1.收容疑似精神病犯，由彰濱秀傳納入監獄精神科醫療網，提昇醫療品質。 2.維護HIV感染者健康每月由彰化秀傳醫院感染科醫師入監診療衛教。	(1)由健保承作醫療院所每週至少2次定期安排精神科專科醫師到本監為精神病犯或疑似精神疾病之收容人診療。 (2)彰化秀傳醫院感染科醫療團隊醫師入監為感染HIV收容人診療及衛教。 (3)本監個案管理護理師加強對精神病、愛滋病收容人詳記護理紀錄照護，提供給專科醫師病情診治。		
		(五)加強肺結核病犯之照護	收容肺結核病犯或疑似肺結核病之照護與治療。	(1)每週由門診胸腔科專科醫師為慢性肺部疾病或疑似肺結核病犯診療及判讀胸部x光片之追蹤照護。 (2)設立隔離病房，並裝置紫外線殺菌燈進行照射滅菌，有效控制疾病傳播，對於各類傳染性病患分開隔離治療。 (3)加強隔離病房安全措施，避免病菌傳播，確保執勤人員及收容人安全。 (4)實施短程都治直接治療法，由都治關懷人員把藥送到手、看藥入口、吃完藥之後才走的治療方式，得以成功完治罹病肺結核個案。		
	五	(一)	1.增加列管特殊	(1)加強特殊列管、幫派、疾病	**3548 千元(含**	

法務部矯正署彰化監獄106年(1至12月)工作計畫						
計畫名稱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及金額 (單位:千元)	備考
類	項	目				
	、戒護	加強戒護管理措施	收容人類別，加強其戒護管理、落實行狀掌握及日夜勤交接戒護。	或精神病及有實施或遭受性侵害之虞等收容人之交接戒護，並嚴格落實考核其行狀，建卡列冊專案管理，維護囚情穩定。 (2)每日及不定期突擊檢查特殊列管收容人舍房，防止違禁品流入。 (3)落實接見監聽、書信及重要行狀通報。 (4)安排實務演練及各種值勤要領課程，提升管理人員處理特殊收容人能力，維護囚情安定。 (5)每月定期召開特殊收容人列管會議，以加強其戒護管理、落實行狀掌握。 (6)定期更新獄政收容人特殊列管資料維護，經每月列冊陳核後將資料上傳矯正署。	**設備及投資594千元)**	
			2.對收容人場舍各項突擊檢查，以不定期並集中警力為原則辦理。	(1)每日安全檢查： ①早上於開封後，由日勤交代科員督導工場交代人員，進行舍房安檢及列管收容人之突檢。 ②下午於收封後，由教區科員督導日勤人員，進行工場及小單位工作間之安全檢查。 (2)每週安全檢查：由秘書會同政風室，突擊檢查戒護區場舍及戒護科大樓職員、役男備勤室。		

法務部矯正署彰化監獄106年(1至12月)工作計畫						
計畫名稱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及金額 (單位:千元)	備考
類	項	目				
				(3)每月突擊檢查:每月實施兩次突擊檢查,於收封後由教區科員督導日勤人員;由第一組、第二組分別實施,以集中警力實施突擊檢查,以避免收容人心存僥倖,並落實強化戒護安全。 (4)每季擴大安全檢查:每季不定期實施擴大安全檢查,由副典獄長、秘書會同戒護科長及專員進行督導,並由內勤股長分配任務編組。 (5)每年由戒護科長指派一次,不定期之擴大安全突擊檢查。		
			3.明定教區責任制,依法管教,實施透明化管理,嚴禁不當處罰。	(1)嚴格執行教區責任制度,要求主管人員勤加查察,以走動式瞭解收容人動態,隨時掌握囚情,達零事故目標。 (2)規定值勤人員非因公務及經許可不得任意出入其他教區,並設簿登記。 (3)設置勤務執行及一般事務性管理要點,明定相關管理工作,落實各項簿冊文書之具體填載,以達透明化、制度化管理。 (4)配合政風室加強管教人員法治教育宣導,嚴禁不當管教行為。 (5)每月召開科務會議,召集相關人員,針對科務推動,特殊收容人個案,同仁反應意		

法務部矯正署彰化監獄106年(1至12月)工作計畫						
計畫名稱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及金額(單位:千元)	備考
類	項	目				
				見及其他有關戒護事項進行研討，以凝聚共識，落實勤務執行。 (6)各教區科員及日勤場舍主管下班後，於夜間或例假日自動不定時返監察看所屬收容人於舍房之囚情動態，以確實掌握囚情、改善舍房秩序、減少收封後違規情事發生。 (7)每月實施全監性收容人整潔，秩序競賽，依收容人禮節儀容、工場環境、秩序及舍房內務、夜間秩序等項目每日評分，以養成收容人重禮節、守秩序、愛整潔之榮譽心，並提升生活環境之品質。		
			4.成立處理收容人申訴案件評議委員會，暢通收容人申訴管道，及時發覺、解決問題。	(1)成立處理收容人申訴案件評議委員會，並聘請監外人士參與評議會議，公正處理收容人申訴意見，對於辦理違規之收容人均主動告知申訴之相關規定，以維收容人權益。 (2)加強與收容人間雙向溝通，妥將申訴、再申訴規定繕貼收容人舍房，管教人員不得無故積壓或任意駁回收容人報告。各場舍每月辦理收容人生活暨工作檢討會，暢通反映意見管道，期以發揮管教小組功能。		

計畫名稱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及金額（單位：千元）	備考
類	項	目				
				(3)各場舍設置意見箱並設於收容人隱蔽且易於投遞處所，收容人若有意見反應即交主辦業務科室妥善辦理。 (4)由督勤官負責辦理出監（所）收容人訪談，並設簿登記，瞭解有無風紀問題及聽取對矯正機關改善之建議。		
			5.加強戒護事故案例之研讀與實務訓練，提昇管教品質。	(1)研讀署函戒護事故案例，加強積極訓練、灌輸戒護實務經驗及管理技巧，並善用替代役役男人力，協助管理 (2)落實職員勤務品操之考核，慎選經驗豐富、品操端正人員擔任場舍勤務。 (3)對管教人員加強宣導依法行政，並透過督、查勤人員之勤加查察，以防杜不當管教行為產生，並確實要求依「戒護教材」之規定落實勤務。		
			6.依規定妥善處理收容人違規案件，避免獨居，並謹慎實施固定保護措施。	(1)依規定執行收容人違規懲罰，具體詳實查察辦理，公正處理，並避免獨居，防杜因情緒不穩之戒護事故。 (2)明訂鎮靜室之收容與固定保護之實施方式與勤務標準。		
			7.持續實施戒護業務自我評鑑檢查。	(1)針對「矯正機關戒護業務評鑑表」，分由科員組成檢查小組暨督勤官、政風人員組成戒護業務自我評鑑小組，每二月實施自我檢查檢討，落		

計畫名稱 類	項	目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及金額（單位：千元）	備考
				實依法行政之理念及法務部各項規定，進而達成矯治收容人之目的。 (2)每季就部頒「端正風紀·提升績效」實施計畫中各實施目及實施要領，全面進行自我體檢，檢討改進勤務及業務疏失，以達到端正風紀、提升業務績效之目的，並就計畫內容及機關業務特性，制定標準作業程序，以為同仁遵循。		
			8.心理健康促進及自殺防治	(1)強化調查分類功能，篩選出高自殺危險群，配合走動式管理，加強高自殺危險群收容人之書信、接見及平時行狀之觀察考核與記錄，輔以監視器監看其舍房內動態。 (2)定期舉辦收容人衛生教育宣導，並將心理健康與自殺防治等相關訓練納入常年教育實施課程；運用「簡式健康量表（BSRS-5)」於辦理新收作業時，全面進行心理健康篩檢；另針對具備高風險因子之收容人予以列冊控管，並依檢測結果提供情緒支持、輔導或醫療轉介等服務。		
			9.積極防範收容人發生性侵害及欺凌事件	(1)導入三級預防概念：提昇收容人性自主意識及自我保護能力，暢通意見反映管道；有效篩選潛在被害者與加害者，妥適配房，並加強管控；		

計畫名稱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及金額（單位：千元）	備考
類	項	目				
				積極介入，並依法妥適處理。 (2)依性侵害犯罪防治法第 8 條規定：矯正人員於執行職務時，知有疑似性侵害犯罪情事者，應立即向當地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通報，至遲不得超過二十四小時。 (3)機關如接獲疑似性侵害案件之通報，除依規定通報外，應即隔離加害人與被害人，避免被害人遭受脅迫或其他不利情事，並指定專人調查瞭解性侵害事件及其發生原因。同時提供被害人適當之醫療照護、保護、輔導及法律等協助。		
		(二)持續推行戒護區淨化專案	1.嚴格查禁違禁物品，防杜流入戒護區，俾維戒護安全。	(1)加強車檢站、複驗站檢查功能，指派固定勤務資深職員擔任。 (2)加強落實場舍例行、擴大及突擊安全檢查工作，為杜絕收容人藏匿違禁物品僥倖心理。 (3)全面擴大收容人尿液檢驗工作，經發現尿液呈陽性反應時，立即查明藥物反應來源。 (4)建立責任區制度，加強巡察，落實管制物品如電池香菸之管制。 (5)全面實施收容人臨檢、複檢制度。 (6)嚴格追查違禁品來源。		

法務部矯正署彰化監獄106年(1至12月)工作計畫						
計畫名稱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及金額(單位:千元)	備考
類	項	目				
			2.加強安全檢查工作，斷絕違禁品流入戒護區之管道。	(1)加強收容人各項檢身、檢物、書信、作業材料、合作社、炊場貨品等之檢查。 (2)全面實施出入戒護區人員衣物安全檢查工作，杜絕職員(含役男)夾帶違禁物品入戒護區。 (3)善用現代科技，監控出入要道、強化安檢設備器材。 (4)加強寄送物品之檢查，防杜夾藏違禁品。		
			3.加強服務員、視同作業人員之管考。	(1)依規定條件遴用，場舍每月具體詳填考核報告，工作不力或有不適任立即撤換。 (2)設定活動路線，嚴加管制行動，值勤人員不定時實施臨、複檢，杜絕流竄傳遞違禁物品。 (3)依「法務部矯正署所屬矯正機關遴調服務員及視同作業收容人注意事項」第六點規定由各調用單位對所屬服務員及視同作業者管理及考核，每月填寫「服務員及視同作業收容人考核月報表」，提請監務委員會審核外，①教區科員每月清查所屬調用單位至少一次，②專員每月至少抽查四至六個調用單位，③戒護科長每月至少抽查二至三個調用單位，④副典獄長或秘書，每週一次會同政風室、調查分類科		

計畫名稱 類	項	目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及金額（單位：千元）	備考
				長抽查各調用單位辦理情形。		
		(三)落實管理人員常年教育訓練	加強管理人員常年教育，灌輸同仁法令常識、值勤要領、防衛技能及身心健康促進課程，以充實戒護技能，期能達到守法、盡職、負責的服務精神。	(1)公布知識性及心靈激勵文章，供同仁閱讀，並適時灌輸宣導觀念，凝聚向心力。 (2)學、術科採集中授課方式，每年實施學科及術科測驗各二次，驗收施教成果，做為每年考績之參考；利用各種集會，邀請外界人士來監演講，加強管教人員法治教育。 (3)依據相關函令規定，就本監執行業務及勤務特性蒐集彙整資深人員戒護經驗，規畫修訂及訂定各勤務點執勤應注意事項以統一管教措施，落實經驗傳承及勤務執行。 (4)由戒護科長或專員於勤前點名時實施勤前教育，宣導執勤要領、管教經驗及講解事故案例，以提昇管教人員戒護職能，凝聚團隊共識。 (5)增加諮商輔導壓力調適課程及 AED（自動體外心臟去顫器）、CPR 心肺復甦術急救教育訓練，舒解值勤辛勞並加強管理員應變處理能力。 (6)增加「心理健康促進及自殺防治」課程，於常年教育、衛生教育及生命教育等課程中講授生命的價值與意義，使同仁愛惜生命。 (7)利用勤前教育研讀署函事故		

計畫名稱 類	項	目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及金額(單位:千元)	備考
				專案檢討報告、戒護教材及戒護事故案例彙編，引為殷鑑、冀能依法、正確及適當執行各項勤務規範，兼顧收容人權益保障，減少疏失與錯誤。 (8)新進職員均規劃一周以上之戒護知能訓練，由資深科員、主任管理員擔任指導人員，並記錄考評及訓練情形。		
		(四)充實安全設施及裝備，並落實訓練及檢查工作	加強安全設備、武器彈藥及消防器材之維護使用。	(1)賡續加強三米牆圍籬拉力棒警報及五米牆電子圍籬外圍監視器系統之建構、維護與測試。 (2)強化各項監視警戒系統、門禁、無線電之維護汰換，並落實定期檢查、保養。 (3)武器彈藥、發電機、通信器材、監控系統等均指派專人管理及每日、每週測試、保養，以確保高度機動性及功能正常；並加強管教人員各種械彈使用及訓練。 (4)落實消防器材定期保養與維護。 (5)本監收容人工場與舍房區為兩棟四層樓建築，為維貨物、餐車運送安全，擬持續維護高低度貨梯以避免危安事故發生。 (7)本監舍房監視系統因應鐵床裝設案，為減少戒護死角，擬加裝攝影鏡頭，以加強戒		

法務部矯正署彰化監獄106年(1至12月)工作計畫

計畫名稱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及金額 (單位:千元)	備考
類	項	目				
				護安全設備。		
		(五)增強應變能力	強化危機處理小組應變能力，加強辦理應變演習操練與武器實彈射擊訓練工作，並不定時實施緊急狀況應變測試。	(1)繼續與彰化縣警察局芳苑分局簽訂警力支援協定，必要時相互支援；專屬病房裝設警民連線及寬頻網路監視系統，並連線由中央台即時監控，確保戒護安全。 (2)編訂各項災變緊急防範應變計畫，將所有員工及替代役役男編訂緊急應變時任務區分編組，以備緊急需要派遣，每年舉行防火、防災、防逃、防暴暨緊急醫療救護應變演習；並視機關可能發生之戒護安全疑慮預設狀況，如防劫囚、防止以各種設備進入機關圍牆內情蒐、破壞或丟置物品等內容進行演練，並每季由各區分組織主協辦機關統一辦理實彈射擊訓練，以提升緊急應變能力及專業職能。 (3)訂定「危機處理作業應注意事項」設立危機處理小組並建立緊急狀況聯絡架構網圖，利用中華電信「一呼百應」語音大量同時傳呼功能，可同時傳出簡訊召回全監任務編組成員，且每月戒護科實施緊急召回演練測試，倘遇突發性狀況時，能儘速召集休勤相關人員支援處理，以期掌握機先，迅速處理，		

計畫名稱 類	項	目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及金額(單位:千元)	備考
				防止事端擴大。 (4)加強有關人員熟悉電子郵件傳送脫逃人犯之數位相片及傳真基本資料予警政機關之處置，俾於處理脫逃事故發生時，以最短時間迅速因應。 (5)依矯正署函示辦理每月例行應變演練，每半年由戒護科長以上人員利用適當時機實施至少1次應變兵棋推演，以強化機關應變機制及管教人員危機處理能力		
		(六)實施收容人分類處遇	落實收容人分類管理，以發揮矯正功能。	(1)加強辦理接收各監獄青年受刑人工作，並於調查結果後依個別處遇實施分區管理；對於該類年輕且易於衝動之收容人，在管教上採以「宜教不宜罰」之原則。 (2)收容人依部頒分類處遇要點之規定，實施分類分區管理;並增加累犯的收容標準。 (3)收容人於配房、配業時，注意其分區管教及不同類別之區分，落實小型收音機、電視機等小型電器用品之規格限制及使用管理。		
		(七)加強愛滋病	加強文康心理輔導及宗教教誨課程，妥慎處理愛滋病患之管理及保護事宜，以強化醫療效果。	(1)設置專區收容愛滋病收容人，並延請醫師，給予妥善照顧及治療。 (2)加強文康及心理輔導等有益管教課程，使其囚情穩定。 (3)採二階段收容措施,新收HIV		

計畫名稱 類	項	目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及金額(單位:千元)	備考
		收容人之管理及照護		個案先暫置正舍考核，等行狀穩定，再配置於專區。 (4)對愛滋病收容人之配房應配合醫護人員意見，儘量勿使獨居，對有攻擊性者之HIV收容人，應收容於鎮靜室，舍房門前並加標識，加強戒護。 (5)處遇與一般收容人相同：落實生活管理及加強醫療照護，並加強情緒輔導，使其安心服刑。		
		(八)持續提升戒菸成效	1. 保障不吸菸者或罹病者之健康權	(1)於各場舍成立「不吸菸房」及「戒菸房」，將不吸菸者、有戒菸意願者及無戒菸意願者分別收容管理，以建構無菸場域並維護不吸菸者與戒菸者之健康。 (2)依規定逐月登錄受刑人之吸菸紀錄，每三個月考評一次，對未吸菸或戒菸之受刑人，施以下列之獎賞： 甲、增加接見一次至三次。 乙、增加成績分數。但不得超過考評當月所得教化成績分數之五分之一。 丙、受刑人未吸菸或戒菸滿一年者，發給獎狀。 丁、除上列獎賞外，經考核具戒菸成效之收容人，並酌予增加接見，藉由實質性之獎勵以肯定其戒菸行為。		

法務部矯正署彰化監獄106年(1至12月)工作計畫						
計畫名稱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及金額 (單位:千元)	備考
類	項	目				
				(3)加蓋「不吸菸」、「戒菸」戳章於不吸菸者之金錢保管簿封面，以避免受吸菸者強迫、利用人頭開卡購菸或買菸私售予其他收容人，造成管理漏洞。 (4)經醫師建議不得吸菸者，暫停購菸或吸菸。		
			2. 積極協助有戒菸意願者戒菸	(1)挑選戒菸成功案例收容人，以親身經歷現身說法並宣導戒菸之益處，利用同儕力量，增加戒菸意願。 (2)配合教化科辦理文康活動競賽，諸如標語設計、徵文、四格漫畫等比賽，增強收容人戒菸與拒菸意識。 (3)為減少吸菸者對菸品之心理依賴，由本監特約胸腔科醫師評估菸癮程度及開立處方戒菸貼片，幫助收容人儘早達成戒菸目的。 (4)衛生科安排固定戒菸門診，亦協請彰化基督教醫院胸腔科及家醫科醫師，於平日看診時間提供戒菸諮詢服務，以即時解決戒菸收容人之不適感，並增進戒菸成效。 (5)將欲戒菸收容人數較多之單位，結合專業醫療資源，每月舉辦戒菸輔導團體，藉由專業人員的輔導及小組成員間彼此戒菸經驗之分享，以提高戒菸成效。		

計畫名稱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及金額(單位:千元)	備考
類	項	目				
				(6)每月隨機進行一氧化碳抽驗並設簿登記;除檢測收容人戒菸情形外,亦可讓收容人知悉其戒菸成效,加強戒菸決心。		
			3. 加強吸菸管理,並定期辦理菸害防制及戒菸教育宣導	(1)落實每日吸菸數量至多十支之限制。並確實執行夜間及不開封日,禁止吸菸之規定。 (2)菸品集中設櫃上鎖管理,購買及領用數量確實設簿登記,每日回收未吸食之菸品,以避免囤積且防止菸品之地下流通。 (3)由各教區教誨師利用教化輔導期間,至場舍播放菸害防制宣導短片,並宣導吸菸的壞處及戒菸獎勵等資訊。 (4)衛生科不定期延聘專業醫師或已取得戒菸衛教師訓練證書之醫事人員,進行戒菸課程講座,以教導收容人戒菸知識及技巧。 (5)教化科敦聘對於各類成癮戒治具專業知識之社會資源,並利用民間團體或專業團體等社會資源,提供戒菸相關資訊與成功案例分享,俾增進受刑人戒菸之信念與決心。 (6)邀請本監戒菸成功之收容人現身說法或投稿彰監園地,以親身成功戒菸經驗及心路		

法務部矯正署彰化監獄106年(1至12月)工作計畫						
計畫名稱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及金額 (單位:千元)	備考
類	項	目				
				歷程，鼓勵收容人戒菸。 (7)教化科提供菸害防治之相關文宣或海報。並由衛生科於診間輪流播放戒菸宣導影片。 (8)經醫師判定不宜吸菸之罹病收容人，場舍主管將會納入重點輔導對象，並鼓勵勸導其戒菸，以維護健康。		
		(九)改善收容人生活設施	1.因應法務部一人一床政策，106年預計完成舍房鐵床之裝設，以提升收容人居住品質。	(1)於舍房放置上下舖鐵床，落實一人一床宗旨，提升收容人居住品質，建立個人獨立之睡眠空間。 (2)加裝舍房曬衣桿，增加收容人房內曬衣數量，善用舍房可利用空間。		
			2.提升無線電視收訊品質	建置HD訊號轉換系統，並改善收訊品質，提供收容人更多元頻道選擇。		
	六、總務	(一)對名籍業務時效之要求	1. 收容人入監當日完成基本名籍資料登打作業。	落實獄政系統收容人名籍資料登打時限之規定，對彰化地檢署指揮執行及他監移入新收之基本資料及指揮書等相關資料，皆於當日登打完畢。	**業務費用由一般行政支應** **設備及投資1,253千元**	
			2. 避免延誤送達收容人有關之各類公文書。	(1)與相關地檢署、法院協調，對於囑託送達之公文書，如非必要，儘可能於上班時間送至本監。 (2)名籍送達承辦人應儘速完成囑託送達，避免延誤。		

法務部矯正署彰化監獄106年(1至12月)工作計畫

計畫名稱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及金額 (單位:千元)	備考
類	項	目				
			3.避免誤釋收容人事件發生。	(1)每週應自新獄政系統下載同名同姓收容人名冊，提供相關科室及承辦人參考。 (2)每月最後1週應自新獄政系統下載預計次月份期滿收容人名冊，提供相關科室及承辦人參考。		
			4.落實外役監遴選作業。	(1)於每年1.4.7.10月辦理外役監遴選作業。 (2)依矯正署通知時程，先行陳報本監符合資格名冊。 (3)相關收容人處遇報告表提請監務會議審核後，再陳報矯正署複核。		
		(二)促請收容人聲請易科罰金	為紓緩監獄擁擠現象及減少矯正資源浪費，對於得易科罰金之受刑人鼓勵與宣導，促其聲請易科罰金。	(1)教區教誨師對於符合易科罰金之受刑人，多鼓勵與宣導並做成個案訪談記錄表。 (2)教化科經個別訪談後，有意願卻沒有能力或無意願繳清之收容人再追蹤輔導。 (3)戒護科各場舍主管、教區科員應主動關心與協助，必要時提供申請電話接見或與家屬增加接見。 (4)名籍股製作聲請易科罰金流程圖及提供收容人執行案號，以利辦理。 (5)名籍股每半個月將新增加符合易科罰金之收容人，通知教化科、戒護科，追蹤輔導		

法務部矯正署彰化監獄106年(1至12月)工作計畫						
計畫名稱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及金額 (單位:千元)	備考
類	項	目				
		(三)慎密名籍及保管管理工作	加強收容人名籍管理及金錢物品保管業務。	(1)將收容人各項名籍資料建檔並定期查核，妥善管理。遇案當日完成收容人期滿出監、易科罰金、假釋釋放等作業程序。 (2)悉依受刑人金錢及物品保管辦法與相關函釋規定，辦理收容人金錢及物品之管理及待領金清理作業。 (3)收容人保管金、勞作金設置專案帳戶管理，輔以獄政系統帳目與人工帳目互相校對補正，每月定期與場舍及百貨部校對帳目1次；每季會同會計及政風人員盤查稽核週轉金、每月查核收容人保管金、勞作金總簿金額及電腦結存表金額是否相符，作成解釋說明，並將上揭每月校對帳目、盤查稽核週轉金及解釋說明陳送核閱。 (4)收容人貴重物品之保管，均拍照存證，並經收容人眼視納入封緘後按捺指紋，於保管櫃妥為保管與存放。保管處所設置監控設施管控，另定期及不定期會同政風人員查核貴重物品及保管物品，並作成紀錄。 (5)加強物品保管倉庫之清潔與整理，以及室內濕度控制，以保全物品完整。 (6)每月召集各場舍代表開會討論有關收容人保管金孳息運		

法務部矯正署彰化監獄106年(1至12月)工作計畫

計畫名稱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及金額（單位：千元）	備考
類	項	目				
				用情形，並將會議紀錄陳核後，公告各場舍讓收容人知悉。		
		(四)健保業務清查及扣款工作	1.新收投保、出監退保、新收補辦健保卡時效之要求。	(1)名籍指定2名有自然人憑證之職員為辦理投保人員，俾利辦理個別投保（新收急病、保外醫治返監、保外醫治、脫逃）轉入、轉出、退保等作業。 (2)新收收容人補辦健保卡，須填寫「請領健保IC卡申請表」由名籍承辦人每週向郵局申辦補發，有緊急醫療須要者則個案處理。		
			2.健保金錢保管扣款作業。	醫療院所提供收容人就醫扣款資料，由金錢保管承辦人就獄政系統執行扣款，程序如下： (1)以獄政系統程式MKT0214P執行健保掛號費、自付額資料轉入作業自動扣款。 (2)如扣款金額與醫療院所提供收容人就醫扣款金額不相符時，則以獄政系統程式MKT0211R查詢有那些收容人未清償完，查詢得知未清償收容人後，則以獄政系統程式MKT0210M執行扣款。 (3)如扣款金額與醫療院所提供收容人就醫扣款金額相符時，則以獄政系統程式MKT0216R執行列印扣款明細，列印就醫收容人之保管金		

計畫名稱 類	項	目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及金額(單位:千元)	備考
				及勞作金扣款明細交與合作社執行扣帳作業，再列印各場舍保管金及勞作金扣款明細交由合作社送各場舍執行扣帳。		
		(五)加強財產及宿舍管理	1.建立產籍管理制度，加強財產維護。	(1)依採購人員製作之憑證及金額分別登財產帳及非消耗品列管。 (2)新增財產及非消耗品按分類編號黏貼標籤。 (3)對經管之財產會同會計室、政風室至各科室實施盤點，並作成紀錄(每年至少一次) (4)按月造具國有財產增減結存表及國有財產增減表；並於年度終了編造財產目錄及財產目錄總表陳報矯正署。 (5)廢舊財產集中於庫房列冊管理，每年辦理廢舊財產標售至少一次，標售金額繳交國庫。		
			2.辦理受贈財物資訊公開及陳報上級機關。	(1)每年1月及7月將前半年度受贈財物及運用情形資料，公告於本監外部網站辦理公開徵信。 (2)每年2月15日前將上年度受贈財物及執行情形相關資料，陳報矯正署備查。		
			3.加強宿舍管理，經查派員訪查，嚴防占用	(1)訂定宿舍借用標準，按照標準供同仁申請借用。 (2)借用宿舍經核定後，與借用		

計畫名稱 類	項	目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及金額(單位:千元)	備考
			。	人簽訂契約及辦理公證等借用程序。 (3)每月依機關訂定之管理費收費標準收取宿舍管理費，並解繳國庫。 (4)上下半年各辦理一次居住事實訪查，查察借用人是否合於規定，將訪查情形簽報機關首長。 (5)宿舍收回依照相關規定及期限辦理。		
		(六)改善收容人給養	1.審慎辦理收容人主副食品採購業務。	(1)辦理收容人副食品公開招標：由本監獄、彰化看守所、彰化少年輔育院及南投看守所輪流辦理彰化及南投地區聯合招標案。每6個月即實施公開招標，確實注意副食品訪價、自營作業議價後，由機關首長指定或授權人員核定底價。 (2)收容人主食品(食米)： 均派員隨車押運至本監，並於提領地農會過地磅確認實際重量無誤後開立單據，禁止將提領單據逕交貨車司機私至撥糧倉庫領糧，以防中途掉包。驗收除仔細核對數量，應注意米袋封口是否有糧管處及撥糧倉庫之檢驗合格標籤。 (3)設簿登記： 本監設有收容人食米採購押運驗收 紀錄簿，糧車押運至		

計畫名稱 類	項	目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及金額(單位:千元)	備考
				本監後，隨即通知監驗單位驗收食米無誤，始入監卸貨。 (4)每月盤點作業： 對已提領之米糧，每月進行定期與不定期之盤點。		
			2.辦理餿水、米糠及廢食用油標售案。	於每年度依招標程序辦理餿水、米糠及廢食用油標售案，並將其販售收入列入代收款，以改善收容人伙食。		
			3.加強伙食實物之稽核。	採購副食品於進貨時，均由戒護科通知相關科室人員辦理驗收程序。 初驗階段： (1)炊場管理人員(戒護單位)：應就每樣主、副食品之數量及重量等詳細檢點。 (2)伙食管理人員(總務單位)：應就每樣主、副食品之規格、品質、數量、重量、有效期限及包裝等詳細檢查。 (3)檢查結果正常時，伙食管理人員應於「檢查結果」欄 註記「經詳細檢查，符合規格、品質、數量、重量、有效期限及包裝要求」;炊場管理人員註記:「經詳細檢查，符合數量、重量要求，未夾帶違禁物品」以示負責。 抽驗階段： (1)收容人主、副食品屬分批供貨，量多項雜，生鮮食材多具易腐之特性，品質良窳不		

計畫名稱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及金額(單位:千元)	備考
類	項	目				
				齊，履約期限長達六個月，基於機關整體運作，加強內控機制及發揮監督功能，應會請會計、政風或稽核人員參與查驗作業，以建構嚴謹、合理及公正之驗收程序，消弭驗收疏失，防範弊端發生。 (2)會計人員(抽驗人員)：每週至少實地抽驗三次。 (3)政風或稽核人員（有關單位：依機關主會計及有關單位會同監辦採購辦法第三條及中央機關未達公告金額採購監辦辦法第二條規定，由機關首長或其授權人員擇一指定之。或就機關內部熟諳政府採購法令人員指定之。）每週至少實地抽驗二次。 (4)依機關主會計及有關單位會同監辦採購辦法會同辦理履約標的查驗程序，原則上應實地監辦，但有特殊情形者，得簽請機關首長或其授權人員核准採書面審核監辦，並於紀錄上載明「書面審核監辦」字樣。 複查階段： 由膳食改進小組召集人每週應複查一次。 (1)主食米按規定數量支給，由收容人代表司秤，眼同下鍋。倉庫存量每月會同會計、政風人員盤查一次，並將盤		

計畫名稱 類	項	目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及金額(單位:千元)	備考
				存結果設簿登記。 (2)對於炊事用具、餐具及食物之清洗，炊場作業人員個人衛生之維持，及保存食物新鮮度設施之操作，皆特別加強管理，隨時實施抽查，作成紀錄。		
			4.辦理收容人副食品之食材抽樣送驗。	為保障本監收容人健康及飲食衛生安全，依據收容人副食品聯合採購契約，於年度公開招標後之上、下半年，至少辦理一次收容人副食品食材抽樣檢送「財團法人中央畜產會」檢驗。		
			5.召開收容人膳食改進小組會議改善收容人給養。	收容人膳食改進小組會議： (1)每月召開收容人膳食改進小組會議，藉由該溝通平台加強研究改進收容人膳食。 (2)藉由該會議確實報告作業盈餘與合作社盈餘提撥之飲食補助費收支情形。 (3)依招標程序辦理餿水、米糠及廢食用油標售案，收入列為代收款，並依當月收支情形於該會議報告，藉由該款項改善收容人伙食。		
			6.辦理收容人伙食意見調查。	每年度至少辦理一次之收容人伙食意見調查，藉由該調查能更深入瞭解，俾利精進伙食調整。		
		(七)推	提升公文電子化交換比率	(1)落實六減運動之公文減量，以達到減紙落實愛護地球，		

法務部矯正署彰化監獄106年(1至12月)工作計畫

計畫名稱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及金額 (單位:千元)	備考
類	項	目				
		動公文電子化		並加強資訊公開上網。 (2)落實內部公文管理流程現代化,應用公文電子交換機制。 (3)除附件實體、密件及無電子公文交換機關外,儘量以電子公文發送,以達現代化標準。		
		(八)賡續推動採購電子領標並確實辦理採購業務	公開招標採購,採用電子領標方式辦理。	(1)公開招標之採購案件,於「政府電子採購網」上提供欲參與投標之廠商均可電子領標,俾使電子領標達成率100%。 (2)依採購法及其子法暨相關法令規定確實辦妥採購等業務。		
		(九)強化檔案	1.要求本監各公文承辦人確實依規定將辦畢公文於5日內彙整後,送檔	(1)針對應歸檔而未歸檔之案件,每月辦理稽催乙次。 (2)將彙送之資料彙整後並填具檔案目錄彙送說明表傳真報署。		

法務部矯正署彰化監獄106年(1至12月)工作計畫						
計畫名稱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及金額 (單位:千元)	備考
類	項	目				
		管理效能	案管理承辦人歸檔。 2.確實做好定期彙送至檔案管理局及報署工作。 3.辦理檔案管理訓練。 4.每年至少辦理一次檔案清理銷毀作業。 5.積極強化檔案各項工作，以朝金檔獎目標邁進。	(3)每年舉辦內部檔案管理教育訓練課程，提升本監同仁檔案專業職能。 (4)改善檔案辦公室設施，汰換冷氣機及影印機設備，提升檔案作業效能。 (5)訂定年度檔案清查計畫，清查本監94年度已歸檔紙本公文資料。 (6)逐步辦理逾期檔案銷毀作業，維護檔案庫房空間有效利用。 (7)落實檔案管理標竿學習，積極參加檔案管理局及各級機關舉辦之檔案管理教育訓練，作為本監精進檔案管理方向。		
參、政風業務	政風	(一)加強預防貪瀆不法	1.落實機關廉政風險評估、蒐報及防處等作為，發揮政風興利效能。	(1)具體掌握及深入評估機關廉政風險狀況，針對可能發生之狀況研提因應作為，會同相關單位執行，並召開廉政會報檢討執行情形。 (2)加強平時機關政風狀況之掌握及反映事項，提供機關首長施政參考。 (3)擬訂本監政風業務「年度工作計畫」，簽奉機關首長核定後，確實管制執行及檢討等事項。 (4)確實辦理「提升矯正機關廉能效能具體執行方案」訂定之23項措施，並按季陳報相	**由業務費項下勻支**	

法務部矯正署彰化監獄106年(1至12月)工作計畫

計畫名稱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及金額 (單位:千元)	備考
類	項	目				
				關成果，以提升廉政工作效能，防杜管理弊端，型塑組織文化新氣象。		
			2.積極稽核各項業務防弊措施之執行及反貪作為推動，防杜不法情事。	(1)彙整檢舉資料、問卷調查及民眾反映等問題，研析歸類並提供稽核執行之參據。 (2)不定期稽核收容人財物管理及副食品採購、藥庫藥品管理等易滋弊端業務之執行情形。 (3)辦理收容人及家屬訪查問卷調查，瞭解民眾對本機關施政之滿意度及業務是否有待改進之問題與興革意見。 (4)蒐集、研析與本監業務有關之貪瀆案例，擬定具體改進措施，簽會相關單位辦理。 (5)針對應財產申報人員加強宣導，並審查其申報資料，併陳辦理抽籤作業。 (6)召開廉政會報確實檢討修正、追蹤管制有關廉政推動情形，研提興革意見(具體之改進作法、措施或周延法規、作業規定等)。 (7)適時研編預防調查（研析）專報及賡續辦理易滋弊端業務專案稽核，評估發掘潛在貪瀆不法因素，並協調業務有關單位，研議具體改進措施或建議事項。 (8)依國家廉政建設行動方案各項具體作為統合行政力量，		

法務部矯正署彰化監獄106年(1至12月)工作計畫						
計畫名稱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及金額（單位：千元）	備考
類	項	目				
				推動相關廉政作為。 (9)強化廉政法令宣導事項如下： 甲、運用上級函頒或蒐集刊物、報紙等報導有關政風法紀之案例宣導教材，以培養同仁知法守法觀念。 乙、彙編有關修法或政風法令等宣導資料，供員工傳閱、張貼公告或利用機關電腦網路加強宣導，以增進同仁法律常識。 丙、運用監務會議或各種公開集會之機會，加強廉政教育宣導，以收激勵之效。 丁、製作有關政風法令之海報、漫畫、跑馬燈等宣導資料。 戊、利用新進人員講習或戒護人員常年教育等機會，宣導政風工作功能，有效行銷政風理念，使各界有正確認識以支持政風工作。 己、利用各種大型活動（如自強活動、親子活動、廉政座談會）之機會，辦理反貪、反賄選、反詐騙有獎徵答。另利用母親節、中秋節及春節等辦理收容人懇親會時，實施反詐騙、反毒及反貪專案宣導，深化民眾反貪意識。 庚、加強鼓勵員工與民眾踴躍檢舉貪瀆不法宣導事項。 辛、配合法務部「消費者保護方案」相關規定，辦理本監消		

計畫名稱 類	計畫名稱 項	計畫名稱 目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及金額（單位：千元）	備考
				費者保護宣導事項。 壬、賡續利用常年教育、大型活動及學校、相關參訪辦理公務員反貪作為及廉政倫理規範專案宣導。		
		(二)積極發掘貪瀆不法	1.持續配合「掃黑、肅清機關貪瀆舞弊」專案工作，積極發掘及防處不法情事。	(1)辦理政風訪查，蒐報收容人家屬或廠商反映矯正機關弊端相關資料，實施檢討後彙整缺失移請相關科室卓參。 (2)彙整檢舉或反映等資料，研析歸類（類別、態樣等）並適時更新及補充資料，研提重點目標。 (3)針對本監財物經管單位及其人員、作業違常單位或生活違常等員工，深入瞭解以掌握並防處不法情事。 (4)配合相關科室加強稽核易滋弊端之業務，以期發掘貪瀆事證。本(106)年度將賡續辦理易滋弊端之業務專案稽核、員工及收容人廉政問卷調查。 (5)調查民眾反映及媒體報導有關本監之弊端事項。 (6)依法辦理上級、首長交查及民眾檢舉等事項。 (7)遇有員工涉及行政肅貪案件，依規定辦理行政肅貪工作。 (8)針對貪瀆、重大風紀案件，檢討發生之原因，提報本監廉政會報，研提具體之興革		

計畫名稱 類	項	目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及金額(單位:千元)	備考
				意見(改進作法、措施或周延法規、作業規定等)。		
			2.強化採購作業機制，落實內部控管、適時提供採購決策建言，協助機關推動興利、服務行政。	(1)參酌機關預算、合作社及其採購屬性等，訂定稽核抽查之具體作法及相關機制，並透過廉政會報運作，檢討執行成效。 (2)掌握與瞭解本機關編列之各項預算科（項）目、分配與執行辦理情形、進度等，採取計畫性的肅貪、防貪作為。 (3)建立機關採購基本資訊及廠商背景資料，作有系統之整理與歸類，每季進行比對分析，事前防杜採購弊端及不法，提昇採購效率與品質。 (4)會同相關業務單位稽核機關及合作社採購業務，派員監辦招標、驗收、工程抽查(驗)等各項採購程序，並實施定期、不定期查驗工作，以維護採購品質。 (5)配合、協助機關辦理採購案件，蒐集廠商反映意見，有效疏處，必要時訪價，以節省公帑及達到招標作業公開、透明之宗旨。 (6)發現採購人員工作與生活違常等，採取必要之導正及防範措施，機先防患於未然。		
		(三)維	1.提昇員工危機意識及保密警	(1)檢討本機關安全狀況，明訂機關安全防護重點所在，並		

計畫名稱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及金額（單位：千元）	備考
類	項	目				
		護公務機密與機關安全	覺，維護機關安全。	視需要修訂機關「預防危害或破壞事件實施計畫」暨「首長安全維護」，強化機關安全設（措）施。 (2)協調行政部門落實執行定期、不定期公務機密及安全維護檢查。 (3)適時召開安全防護會報，提列公務機密及安全維護檢查之缺失檢討，研提改進意見，供行政部門據以辦理。 (4)依據本監「災害防救暨安全防護督導會報作業要點」，結合員工防護團針對防火、防盜、防震、防爆等實施演練，以加強員工應變、制變能力。 (5)加強安全防護案例或事故處理方法之宣導，灌輸員工危機意識及對偶突發事件處理之方法。 (6)對重要節慶、選舉或機關內重大活動與集會，策訂專案安全維護計畫。 (7)加強重大危安狀況或偶突發事件預警情資之蒐報及反映，並協調相關單位處理。 (8)密切結合行政及相關單位，有效處理民眾陳情請願案件。 (9)遇有重大採購、人事甄選、重要會議、易滋洩密或有關國家安全、利益等事項，會同協調業務主管單位訂定專		

計畫名稱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及金額(單位:千元)	備考
類	項	目				
				案保密措施，以防止洩密。 (10)針對重大危安或洩密事件、群眾陳情請願案件或機關內重要案件執行專案保密措施…等適時撰寫專報，提出加強措施或改進意見。 (11)加強違規或洩密案件之查處。 (12)針對機關業務特性，研析可能發生違規或洩密之重點，檢討、修訂現有相關保密措施。 (13)檢討、修訂各項機密維護規定及措施，並研訂加強規定及措施。 (14)加強蒐編各項公務機密維護法規資料、洩密案例，以公告或傳閱等方式宣導。 (15)密切協調聯繫調查單位，落實協辦安全保防工作。		
			2.強化資訊機密維護，落實資訊保密工作。	(1)協調資訊管理及維護單位，依據本監資訊使用管理及稽核要點，加強資訊稽核定期、不定期檢查，嚴防不法竊取或洩密情事發生，維護資訊安全。 (2)對機關內資訊設備或作業系統辦理委外維護或規劃時，應於合約中明訂廠商資訊安全與責任，並簽訂保密切結書及嚴加監督。 (3)配合資訊管理單位落實執行		

法務部矯正署彰化監獄106年(1至12月)工作計畫

計畫名稱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及金額（單位：千元）	備考
類	項	目				
				公文書不得帶回家中處理及加強對獄政系統專責人員之稽核。 (4)因應政府開放10職等以下未涉及國家機密之公務員，可至大陸觀光旅遊，本室將伺機加強同仁保密宣導，防範為中共所利用。 (5)針對個資法之實施衝擊，本室將配合統計室做好教育訓練，另對機密文件、儲存、易檢索之檔案加強風險控管。		
			3.加強重大危安狀況或偶突發事件預警情資之蒐報及反映，並協調相關單位處理。	(1)積極蒐集選舉期間重大危害、破壞、驚擾、偶突發事件等急要性預警資料，提供相關單位以預作防範疏處，並依時限陳報。 (2)加強蒐處違反國家安全法第2條之1及危害國家安全、利益等相關資料，提供調查單位處理。 (3)積極蒐集民眾陳情請願（預警）資料，並依規定適時通報權責單位處理。		
			4.加強首長安全維護。	(1)協調戒護、總務單位加強門禁管制及首長外出，人員、車輛之相關各項安全維護措施，以防範危害或破壞事件發生。 (2)協調相關科室加強首長官舍安全維護相關事宜，並充實		

法務部矯正署彰化監獄106年(1至12月)工作計畫						
計畫名稱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及金額 (單位:千元)	備考
類	項	目				
				相關防護設備，以維護首長居家安全。 (3)遇國家元首、國賓或部長級以上長官蒞臨本監時，協調各科室確實佈署警衛安全事項。		